

槐店回族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槐店回族镇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部署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提出的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总体要求，从全镇的实际出发，抢抓机遇，真抓实干，全镇经济社会保持了加快发展的良好态势，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都取得了长足发展。实现了在产业结构调整、基础设施建设、脱贫攻坚、农民增收、项目建设上的新突破。先后被评为“周口市先进党组织”、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周口市先进基层党组织”“周口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”、“周口市信访四无乡镇”。

全镇农村低保户**303户390人**，累计发放低保金**62.1042万元**；城市低保户**1499户**，累计发放低保金**571.428万元**；城乡特困供养对象**102人**，其中分散供养**70人**，集中供养**32人**，累计发放特困供养金**36.2193万元**；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**625人**、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**1009人**，累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**74.52万元**；孤儿救助**11人**，累计发放孤儿救助金**11.115万元**；事实无人抚养儿童**18人**，累计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金**7.062万元**；落实困难家庭医疗救助**43人次**，累计救助金额**11.286865万元**；艾滋病生活救助**20人次**，累计发放救助生活费**4.92元**；落实困难群众临时救助**95户**，累计发放救助金**8.56万元**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
		0	0	0	0	0	0
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不够，方式方法简单，公开渠道不宽；二是宣传手段还不够丰富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- 1.我镇将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不断提高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，不断补齐工作短板，确保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个台阶。
- 2.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和贯彻力度，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。
- 3.扩大宣传，拓宽公开渠道，让社会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、内容、服务方式，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